

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格式三



“双有”企业)

企业名称		温州金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黄朝晖
企业所在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北岙街道长安路2、6号					
使用（排放）有毒有害原料情况					
使用物质名称	数量	用途	排放物质名称	浓度	数量
			污水站污泥	/	264.15t
			废活性炭	/	237.24t
			颜料残渣	/	22.89t
			废包装袋	/	27.77t
			废磷酸	/	791.75t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p>污水站污泥： 2021年污泥产生量为264.15t。废物类别为264-012-12，经收集后委托温州市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与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理。</p> <p>废活性炭： 2021年废活性炭产生量为237.24t。废物类别为264-011-12，经收集后委托温州市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与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理。</p> <p>颜料残渣： 2021年颜料残渣产生量为22.89t。废物类别为264-011-12，经收集后委托温州市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与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理。</p> <p>废包装袋： 2021年废包装袋产生量为27.77t。废物类别为900-041-49，经收集后委托温州市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与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理。</p> <p>废磷酸： 2021年废磷酸产生量为791.75t。废物类别为261-057-34，经收集后委托杭州中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理。</p>					
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p>废气治理</p> <p>(1) 锅炉废气</p> <p>锅炉废气先由SNCR脱硝后再经旋风除尘+布袋除尘除去大部分颗粒物，再由臭氧氧化脱硝+双碱水膜脱硫脱硝除尘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p> <p>(2) 污水站恶臭、车间工艺尾气</p> <p>污水站恶臭与车间工艺尾气经收集后通过水喷淋+氧化剂喷淋+碱液喷淋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p>					



(3) 烘干废气

烘干废气经收集后通过水喷淋处理后经布袋除尘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

(4) 粉碎废气

粉碎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

(5) 食堂油烟

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

母液废水与压滤漂洗废水经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纳管；废气处理塔喷淋废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至污水处理站处理；锅炉脱硫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捞渣。

固废治理

企业按要求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贮存，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且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